

宣威市教育局文件

宣教发〔2018〕11号

宣威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推进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学校：

现将《宣威市教育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各学校按照文件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宣威市教育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工作实施方案



宣威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4月11日印发

宣威市教育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 工作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宣威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平等接受优质义务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确保我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按期通过国家评估认定,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4〕26号)、《曲靖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曲政发〔2011〕87号)、《中共宣威市委办公室 宣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宣威市推进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攻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宣办发〔2018〕15号)精神,结合宣威市教育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充分认识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实现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作为全市教育工作重中之重的战略性任务,把缩小义务教育差距作为促进教育公平的首要任务,以促进教育公平为目的,以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为重点,以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为载体,以办好每一所学校和教好每一个学生为宗旨,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坚持标准、因地制宜、重点突破、整体提高”的原则,大力缩小义务教育城乡之间和校际之间差距,全面提高教育质量,

按期实现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

二、基本原则

（一）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立足有序和实效，统筹规划，科学部署，合理安排。结合学校实际，严格对照省定各项评估指标要求，建立已达标台账和未达标台账；对照未达标台账，细化工作内容，分步实施、责任到人、分工负责、狠抓落实、倒逼工期，对薄弱环节认真督促指导，确保按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二）坚持标准，因地制宜。立足标准和实际，既严格坚持省定标准，各项指标逐一落实，又尊重学校自身客观实际，在一定时间内尚无力解决的征地、改扩建等必须达标的硬性指标，要因地制宜、集思广益，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采取外出参观、考察、学习等方式，汲取外地的经验、措施和方法，制定出适宜本校实际的具体措施，创新思维、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圆满完成各项达标任务。

（三）扎实推进，注重特色。立足力度和特色，盘好家底，挖掘潜力，全员参与，扎实推进，不留盲点。狠抓校园文化建设，形式多样，突出亮点；撰写乡土教材，要求内容实在，图文并茂；录制专题片，精选素材，注重特色，突出新思想、新理念、新目标。

采取“示范引领、整体推进、分类实施”的方式，打造样本示范学校，每个乡（镇、街道）至少打造一所集镇小学、一所山区小学（除市级样本示范学校外的样本示范学校），通过示范带动均衡发展，各学校在办学条件、师资队伍、学校管理、办学理

念、教学策略、校园文化、公众对教育满意度等方面都得到显著提升。

（四）突出重点，整体提高。立足重点和整体，对薄弱学校加大指导扶持力度，抓好薄弱学校规范化管理，加快薄弱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做好薄弱学校教育技术装备的“建、配、管、用”等相关工作；对重点学校要加大督导力度，通过典型引路，发挥辐射引领作用，带动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的整体提高。

三、目标任务

（一）总体目标

深化教育改革，实施城乡教育一体化，统筹城乡教育发展，逐步缩小城乡教育差距，实现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师资水平、经费投入、管理水平和教育质量基本均衡，促进城乡教育公平，确保 2018 年年底实现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2019 年 4 月通过曲靖市复核；2019 年 6 月通过省级评估申报，2019 年 10 月至 12 月通过国家级审核认定。

（二）主要任务

1.教育机会基本均衡。

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责任，辖区内适龄儿童少年就近接受义务教育，小学毛入学率达 99.5%以上，初中毛入学率达 99%以上，小学初中辍学率分别控制在 0.6%和 1.8%以下，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0%以上。建立完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教育档案，坚持“以流入地政府管理为主、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就

读为主”的原则，确保其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建立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加强登记和结对帮扶制度，关注留守儿童身心健康。建立残疾儿童少年确认、登记和组织入学制度，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的权利，三类残疾儿童入学率不低于 90%。优质普通高中招生名额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比例达省定标准，并逐步提高。

2.办学条件基本均衡。

（1）学校布局规划合理。根据就近入学、适度集中、资源整合、提高效益、先建后撤、保证教学的原则，与农村脱贫攻坚相结合，与城镇化发展相结合，与义务教育学校项目建设相结合，积极稳妥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调整工作。在调整过程中，既要坚持适度集中、积极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又要坚持稳妥推进、注重方便学生就近入学，保证学校设置科学合理，服务半径适宜，具有可持续发展空间，满足学校教育教学需要。新建、改建或扩建学校要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交付使用。加快城区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步伐，逐步消除城区学校大班额现象。

（2）办学条件逐步达标。结合全面改造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建设项目的实施，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步伐，完成本区域义务教育学校达标比例，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无明显差异。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学校配套设施设备、仪器装备建设。义务教育学校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体育运动场馆面积、教学仪器设备配备、生均图书册数、计算机生机比等均达到规定的标准，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学校网络“班班通”建设。

3.师资力量基本均衡。

（1）完善补充保障机制。按编制标准配备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建立完善教师补充长效机制，每年按编制空缺情况补充教师。根据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需要，适时调整教职工编制，提高编制使用效益。边远农村地区和城镇教师配置合理，建立有音、体、美等紧缺学科教师补充绿色通道，新增教师优先满足农村学校、薄弱学校需求，教师学科结构适应开足开齐课程的需要。落实教师培训经费，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10%来安排。

（2）提高教师整体素质。加强教师继续教育和学历提升，创建学校教学科研队伍，充分发挥骨干教师尤其是获小学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教师的教学骨干作用，以提高教师教学整体水平。小学、初中专任教师高于规定学历比例分别达到 75%以上和 70%以上。抓实教师业务培训，加大校本培训力度，推进校本教育课程化，通过定时间、定内容、重评价、重交流，促进教师有效学习，鼓励并选派教师参加各级组织的教师培训，每年 100%完成参训教师选派任务，培训学时登记规范、准确、真实。

（3）加强校长队伍建设。完善校长交流机制，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校长培训，促进校长专业化，提高校长管理水平。

（4）健全教师交流机制。建立交流、支教工作职责，加大对区域内教师资源的调配力度，推动校长和教师在城乡之间、学校之间合理流动；区域内每年义务教育教师城乡交流、校际交流人数占教师总数的 10%以上，交流年限不低于一年；城镇中小学教师须有 1 年以上在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支教的经历，并作为评聘高一级教师职务的必备条件。

4.教育质量基本均衡。

所有学校按照国家规定开齐课程、开足课时,并达到教学基本要求。学校有效开展校本教研、校本培训,能开出具有特色的社会实践课程、校本课程等。努力增强学生体质,小学、初中学生体质健康及格率分别达到 85%以上。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学生思想道德素质明显增强,身心健康水平明显提高,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得到良好培养。

5.办学行为基本规范。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招生,适龄儿童少年就近入学得到切实保障,新生入学实行随机分班,严格平行编班,不设置重点班,均衡配置各班任课教师。“择校”现象和“大班额”问题得到逐步解决,建立消除大班额工作台账,小学一年级和初中七年级新生,不得新增 56 人以上的大班额。对已存在的大班额实行销号管理,确保按期消除。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严格落实国家和省的减轻学生课业负担相关要求。

学校、教师依法治校、依法从教,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加强学校安全管理和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定期排查隐患并整改落实,强化宣传教育,做好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预防工作,坚决杜绝学校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严重违纪违规事件发生。

四、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推进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工作的领导,确保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扎实、有序推进,成立教育系统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马现群 市委教育工委书记、市教育局局长
副组长：管 波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市纪委驻教育局纪检
组组长

马绍良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市教育局副局长
符佑玺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市教育局副局长
成 员：王朝斌 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
段国疆 市教育局党委委员、人事股长
母其恩 市教育局计统股长
宋昌富 市教育局教育股长
孔德仓 市教科所长
朱树明 市信息教育中心主任
董 祜 市招生办主任
朱家富 市教育局督审股副股长
徐 衡 市教育经费会计核算监管中心副主任
徐美华 市教育局思政办主任
李应龙 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任
浦恩惠 市教育局条件装备办主任
袁玉聪 市教育局安全办主任
费德快 市教育局信访办主任
樊兴福 市教育局师训办主任
赵光维 市教育局脱贫攻坚办主任
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学校校长

领导小组下设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办

公室（以下简称均衡办），办公室主任由符佑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朱家富担任，办公室工作人员从教育系统抽调。

各乡（镇、街道）、市直有关学校要成立相应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并安排人员具体负责此项工作，确保组织领导到位、人员安排到位、任务分配到位、时间设定到位、责任落实到位。

五、实施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2018年1—4月）

1.召开会议，专题部署。召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工作专题工作会议，分解任务目标，明确股室职责，全面作出部署。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和市直学校对照国家、云南省和曲靖市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有关规定，制定工作措施，落实工作责任。

2.抓好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宣传工作。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学校要大力宣传我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形势、任务、要求，为推进工作营造舆论氛围。各中小学校要利用会议、专栏、橱窗、手册等强化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政策及知识宣传。

3.开展自查，摸清家底。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学校根据《云南省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工作手册》，对照办学基本条件的10项评估指标，县域义务教育校际间均衡状况的8项监测指标以及县级人民政府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情况的23个B级评估标准，采取任务到校、责任到人的方式，逐块逐项深入开展自查，确保自查全覆盖、不留死角、不留

盲区，形成详实完整的书面自查报告。

4.对照标准，科学谋划。在认真自查的基础上，根据云南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基本标准达标评估内容做好学校办学条件查缺补漏工作。

（二）自查整改阶段（2018年4月-12月）

1.明确责任，全面推进。实行教育局股(室)挂钩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学校，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挂钩辖区内学校的责任制度。

2.狠抓落实，推进均衡。紧扣云南省县域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督导评估内容和标准，制定工作日程安排表，推进全面改善薄弱学校项目建设、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实施义务教育“关爱工程”，促进办学条件、教育质量、师资配置、入学机会均衡：一是科学规划，开展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调整；二是加快实施教育项目工程，完善体育运动场地；三是筹措资金采购添置教学仪器等；四是科学管理，提高质量。通过加强学校管理，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水平，促进校际之间的质量均衡。

3.收集数据，完善资料。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有关学校按照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各项指标体系收集完善相关材料，建设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档案，做到目录清晰、资料详实、数据准确。

4.加强督查，确保落实。市教育局工作领导小组适时组织人员深入乡（镇、街道）、市直学校，对核心指标的达标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帮助分析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逐一提出整改意见，

指导学校建立整改工作台账，并对整改项目进行跟踪，保证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5.完成自评，落实整改。按照云南省《实施办法》和《评估细则》规定的评估方法、内容指标及标准进行县域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自评，由工作领导小组抽调人员分组对照《云南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评估内容和标准》的指标体系，对全市义务教育学校进行自评。经宣威市自评后，根据自评的反馈意见，对存在问题的学校必须在曲靖市市级复核前整改到位。

（三）申报评估阶段（2019年1月—12月）

1.申请并接受曲靖市市级复核（2019年1月—4月）。宣威市市级自评达标后，均衡办将自评报告和有关资料提交宣威市人民政府审核，审核合格后上报申请曲靖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对我市进行复核。

2.做好迎接云南省督导评估各项准备工作（2019年5月—6月）。根据曲靖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复核后的反馈意见，查缺补漏，继续加快推进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和校园文化建设，巩固提高工作成果，确保各项指标达到云南省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标准要求，迎接云南省督导评估。

3.申请并接受国家认定（2019年10月—12月）。根据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督导评估后的反馈意见，对存在的问题，认真整改，查缺补漏。确认我市申请接受国家认定资格，全力做好迎接国家实地检查及审核认定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推进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接曲靖市级复核、省级督导评估和国家认定，是我市教育发展的头等大事，教育系统全体干部职工和广大教师一定要高度重视，全力投入。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要层层召开动员会，分层开展业务培训，学校负责人及广大教师要统一思想认识、掌握评估标准、熟悉评估内容、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全力以赴做好均衡发展工作。

（二）明确职责，分工协作。推进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接上级督导评估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义务教育发展的方方面面。各股室、各中心学校、市直相关学校一定要按照统一分工，并结合自身职能，主动地、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并加强协调配合，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1.各股（室）要按责任分工要求，认真落实本股室的相关工作；要确定工作重点，制定专项方案；要督促指导各校做好相关的推进、迎评工作；要收集整理本股室近三年（2016年—2018年）的相关资料。

2.各义务教育学校、市直有关学校要对照标准，认真自查，建立整改明细台账；要细化工作目标，制定工作方案，责任分解到人；要强化整改措施，加大整改力度，限期整改达标；要收集整理近三年（2016年—2018年）的档案资料；要做好推进、迎评的各项准备工作。

（三）突出重点，强化保障。将规范学校管理，加强校园文化建设作为重要抓手，将教育技术装备的“建、配、管、用”作为

重要内容，将学校基础建设项目的规划、申报、审批、建设、审计作为重要环节，将师资均衡配置，建立健全干部、教师交流长效机制作为重要责任，切实推动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进程。建设资金要做到合理使用，专款专用，确保学校基本设施达到省定标准。

（四）强化责任，加强督导。教育局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人员按标准要求，对各义务教育学校进行系统督查，通过现场督办、追踪督办等方式限期整改，确保达标。

市教育局与各乡镇（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有关学校分别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责任，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确保顺利完成省督导评估验收和国家评估认定。对迎评工作实行严格的责任追究制，将工作成效与学校领导和相关责任人当年年度考核、奖励性绩效工资、评优评先、履职晋级等直接挂钩，对因工作推进不力、工作严重滞后而造成严重后果的相关责任人和学校，要实行严肃的问责。

附件：1.宣威市教育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工作股（室）职责分解表

2.宣威市教育局义务教育学校办学基本标准达标评估指标及标准股（室）责任分解表

3.宣威市教育局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情况股（室）责任分解表

4.宣威市教育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工作挂钩联系安排表

附件 1

宣威市教育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工作股（室）职责分解表

责任部门	责任人	主要职责	完成时限
办公室	王朝斌	1.提供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相关制度、规划，以及与之配套的文件、会议纪要、会议记录、相关档案的收集整理； 2.协调教育局内部各股室的工作，督促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学校、各股室按时完成任务；	2018 年底前
监管中心	徐衡	1.加强经费监管力度，无严重违纪违规事件发生； 2.近三年教育经费“三个增长”统计表； 3.有关依法征收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并按规定用于教育统计表； 4.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按规定用于义务教育（比例不低于 50%）； 5.从土地出让收益中按规定足额计提教育资金，并全部用于教育； 6.各种教育经费纳入地方财政预算并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7.审核并指导学校填写教育经费的有关表册； 8.撰写义务教育经费方面的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条件装备办公室	浦恩惠	1.负责教学仪器设备、图书、音体美器材配备、统计工作； 2.制定图书、仪器等教育装备的管理和使用规定； 3.指导各学校实验室、图书室、音乐室、美术室等功能室的建设； 4.撰写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勤工俭学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督审股	朱家富	1.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学校督导评估体系，定期对义务教育学校进行督导评估； 2.建立表彰奖励机制，督促学校依法办学、规范管理，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办出特色； 3.向曲靖市人民政府督导部门申请对我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进行复核； 4.定期检查督促各学校迎检准备工作，指导各学校完成创建工作； 5.负责起草宣威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的自查报告、汇报材料； 6.负责收集整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各级评估迎检档案资料； 7.指导学校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收集关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的重要文件，整理资料汇编成册； 8.指导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档案建设，负责填报、收集均衡程度和办学水平类的相关表册、数据和印证资料； 9.做好曲靖市、云南省、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评估验收的其它工作。	2018 年底前
人事股	段国疆	1.落实改善教师待遇工作：①落实教师待遇的文件或规定；②实施义务教育绩效工资制度的有关文件或规定；③改善薄弱学校、农村学校教师工作、生活条件的有关文件、规定或措施； 2.做好教师配备工作：①核岗定编文件、有关教师管理方面的文件及有关制度；②本市教师补充机制及公开招聘教师有关材料；③教师花名册及有关学历职称统计表；④各校教师均衡配置，指导各校教职工与学生之比达标（小学≤ 23，初中≤ 18），各校师生比达标（小学≤ 26，初中≤ 21），高于规定学历的专任教师，小学教师$\geq 75\%$，初中教师$\geq 70\%$）均衡配置，学校内学科、班级教师配备合理；⑤教师空编率符合有关规定； 3.撰写教师队伍建设方面的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教育股	宋昌富	1.完善随迁子女就读档案材料：①市政府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文件；②市教育局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领导小组；③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教育档案； 2.建立留守儿童关爱体系：①市政府留守儿童关爱体系文件；②学校“留守儿童”登记册、结对帮扶制度；③建立教师与留守儿童家长联系制度（有联系留守儿童家长的记录）； 3.做好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统计工作：①建立残疾儿童确认、登记、组织入学制度；②做好三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统计工作（入学率不低于 80%）； 4.做好控辍保学工作，提高巩固率：①义务教育提高巩固有关控辍保学文件及有关规划；②义务教育提高巩固的规章制度；③控辍保学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政府线、教育线）；④义务教育巩固率统计表（小学、初中、九年一贯制）； 5.做好学生体质健康工作：①我市贯彻执行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相关的文件、措施；②学生体质健康达标测试表册及统计表（小学、初中学生体质健康及格率分别达到 85%以上）； 6.做好管理工作，制定规范办学行为的文件或规定。 7.加强学籍管理，严格控制班额人数； 8.强化教育教学管理，注重校园文化建设，学校育人氛围浓厚，形成一校一特色的校园文化； 9.撰写职责范围内的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2018 年底前
计统股	母其恩	1.编制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规划； 2.制定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文件、项目工作管理办法； 3.督促义务教育学校按期完成学校改造任务； 4.负责基础教育综合统计报表的填报工作； 5.撰写义务教育学校“全面改薄”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安全办	袁玉聪	1.建立健全维护学校稳定的长效机制，完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依法维护学校周边秩序，保护学生教师的合法权益，学校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2.制定学校突发事件安全预案及有关安全制度； 3.加强对学校安全工作的督查，排除安全隐患； 4.撰写安全管理工作方面的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2018 年底前
师训办	樊兴福	1.每年教师培训经费安排统计表（教师培训经费按照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 安排）； 2.做好“师德培训”、“国培计划”、“校本培训”等相关工作； 3.做好教师交流工作：①有关校长、教师定期交流的文件及有关的制度；②学校领导、教师交流资料； 4.撰写教师培训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资助中心	李应龙	1.负责落实国家各类资助政策，做好贫困生资助工作； 2.填报有关贫困生资助的各类统计表； 3.撰写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招生办	董祜	1.按有关文件组织好招生、考试等工作，无严重违纪违规件； 2.收集整理近三年来优质普通高中招生名额分配到各初中学校的文件、规定（比例逐年提高）； 3.撰写相关招生的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教科所	孔德仓	1.负责中小学课堂教学改革的实施和教学常规管理工作； 2.负责收集近三年的教学科研成果并整理汇编成册； 3.按有关规定制定完善学校教育教学工作评价体系； 4.规范教辅资料征订工作，制定相关文件或规定； 5.指导学校按云南省常规管理要求规范各项管理，认真执行国家课程计划，开齐开足课程； 6.撰写义务教育教学和质量方面的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2018 年底前
信息中心	朱树明	1.负责义务教育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和“班班通”项目的实施、管理和使用； 2.负责学校计算机教室建设和百名学生计算机配备工作，制定有关方案，完善有关制度； 3.负责开展信息技术应用和计算机室管理方面的业务培训，提高教师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计算机室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 4.负责宣威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汇报专题片的制作； 5.撰写信息技术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思政办	徐美华	1.认真抓好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无重大师德师风问题发生； 2.认真落实各级《师德师风责任书》、《师德师风承诺书》的签订工作； 3.撰写有关师德师风的专题汇报材料，整理并按时上交相关文件、材料。	
信访办 (监察室)	费德快	1.加强对各乡（镇、街道）中心学校、市直有关学校履行工作职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情况监督检查； 2.对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推进不力、工作严重滞后造成不良影响或重大后果的单位和个人，视情节轻重，给予处理。	

附件 2

宣威市教育局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标准达标评估指标及标准 股（室）责任分解表

评估指标	内容	省级评估标准	责任股室	责任人
校园校舍建设	生均占地面积（ m^2 ）	小学：农村 ≥ 13.6 城市 ≥ 12.7 特殊地区 ≥ 7.0 初中：农村 ≥ 16.7 城市 ≥ 16.5 特殊地区 ≥ 12.0	计统股	母其恩
	生均绿化面积（ m^2 ）	小学 ≥ 1.5 ，初中 ≥ 2.0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m^2 ）	小学：农村 ≥ 4.0 ，城市 ≥ 5.1 ，特殊地区 ≥ 3.6 初中：农村 ≥ 5.6 ，城市 ≥ 6.4 ，特殊地区 ≥ 4.6		
	生均体育场地面积（ m^2 ）	小学：农村 ≥ 6.3 城市 ≥ 4.8 特殊地区 ≥ 4.0 初中：农村 ≥ 7.5 城市 ≥ 7.0 特殊地区 ≥ 4.0		
仪器图书装备	小学数学科学、初中理科教学仪器配备	小学：I 类，特殊地区 II 类；初中：I 类，特殊地区 II 类	计统股 条件装备办	母其恩 浦恩惠
	音体美器材配备	小学：I 类，特殊地区 II 类；初中：I 类，特殊地区 II 类		
	生均图书（册）	小学 ≥ 20 ，初中 ≥ 30		
	百名学生计算机（台）	小学 ≥ 5 ，初中 ≥ 10	信息中心	朱树明
教师队伍建设	学生与教职工之比	小学 ≤ 23 ，初中 ≤ 18	人事股	段国疆
	高于规定学历的专任教师比例（%）	小学 ≥ 75 ，初中 ≥ 70		

附件 3:

宣威市教育局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情况股（室）责任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或达标情况简述	分值	评分要点	责任股室
A1. 入学机会 (20分)	B1.将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纳入当地教育发展规划, 纳入财政保障体系		3	视纳入情况按 0.5-2 计分。	计统股
	B2.建立以政府为主导、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的留守儿童关爱体系		3	无帮扶制度 0 分, 不健全扣 2 分。	教育股
	B3.三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不低于 80%	三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 %	3	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	教育股
	B4.优质普通高中招生名额分配到县域内各初中的比例逐步提高	近三年优质普通高中招生名额分配到县域内各初中的比例为 %、 %、 %	4	连续 3 年每出现一次负增长扣 1 分。	招生办
	B5.小学入学率达 99.5%以上, 初中毛入学率在 99% 以上	小学入学率 %, 初中毛入学率 %	4	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	教育股
	B6.小学、初中辍学率分别控制在 0.6%和 1.8%以下	小学、初中辍学率分别为 %、 %	3	辍学率高于控制线的为 0 分。	
A2. 保障机制 (25分)	B7.建立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责任、监督和问责机制		2	未建立的 0 分, 制度不健全的扣 1 分。	监察室
	B8.义务教育经费在财政预算中单列, 近三年教育经费做到“三个增长”	近三年义务教育经费“三个增长”负增长情况:	6	3 年年均出现负增长为 0 分。	监管中心
	B9.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 制定并有效实施了薄弱学校改造计划, 财政性教育经费向薄弱学校倾斜	近三年“薄改”项目完成情况:	4	未实施标准化学校建设扣 2 分, 薄弱学校建设扶持力度不够扣 1 分。	计统股

	B10.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义务教育的比例达到 50%	近三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义务教育的比例 %、 %、 %	4	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	监管中心
	B11.足额征收教育费附加，及时足额划拨教育，专款专用	近三年教育费附加征收额 、 、 ，划拨教育 、 、	3	未足额征收扣 2 分，未足额用于教育扣 1 分。	监管中心
	B12.从土地出让收益中按规定计提教育资金	近三年土地出让总价款 、 、 ，收益 、 、 ，计提教育资金 、 、	3	未计提为 0 分，计提不足分别扣 1-2 分。	监管中心
	B13.根据城乡发展需要，学校布局合理，大班额（小学≥46 人、初中≥51 人）比例逐年降低	近三年大班额比例小学 %、 %、 %，初中 %、 %、 %	3	未逐年降低扣 2 分。	教育股
A3. 教师队伍 （35 分）	B14.全面实施义务教育绩效工资制度		3	未落实绩效工资 0 分，未建立边远艰苦地区教师补助扣 2 分。	人事股
	B15.义务教育学校学科教师配备合理，生师比分别为小学≤26、初中≤21	生师（专任教师）比小学 : 1，初中 : 1	10	小学、初中各 5 分。小学 >26 扣 2 分，初中 >21 扣 2 分。	人事股
	B16.建立并有效实施了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和教师定期交流制度	近三年校长交流率 %、 %、 %，教师交流率 %、 %、 %	10	未实行校长交流的扣 4 分；未实行教师交流的扣 6 分。	人事股
	B17.落实教师培训经费，加强教师培训	近三年学校年度公用经费中教师培训支出占 %、 %、 %	7	未完成每 5 年一轮教师全员培训 0 分。	师资办
	B18.全面加强师德建设		5	无具体措施的为 0 分。	思政办
A4. 质量与管理 （20 分）	B19.按照国家规定的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开齐开足课程		2	未开齐课程 0 分，未开足课时分别按 0.5-2 计分。	教科所
	B20.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0%以上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4	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	教育股

分)	B21.小学、初中学生体质健康及格率分别达到 85% 以上	小学、初中学生体质健康及格率分别为 %、 %	4	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	教育股
	B22.义务教育阶段不存在重点校和重点班，公办义务教育择校现象得到基本遏制		6	设重点班的为 0 分，没有均衡配置教师的扣 2 分。	教育股
	B23.中小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得到有效减轻		4	学生考试次数作业量不合规定的按 0.5-2 计分。	教科所
总计	----		100		

附件 4

宣威市教育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 工作挂钩联系安排表

责任股室	责任人	联系领导	乡（镇、街道） 市直学校	示范学校
办公室	王朝斌	马现群	宛水街道、宣威一中	
人事股	段国疆	马绍良	羊场镇、东山镇	羊场镇初级中学
计统股	母其恩	马绍良	倘塘镇、杨柳镇、宣威五中	倘塘镇第二中学、倘塘镇松林完小
信访办监察室	费德快	马现群	凤凰街道、宝山镇	
教育股	宋昌富	马绍良	海岱镇、田坝镇、宣威八中	海岱镇初级中学、田坝镇力行完小
条件装备办	浦恩惠	符佑奎	来宾街道、普立乡、宣威六中	来宾街道第一中学、普立乡第一中学、普立乡普立完小、普立乡阿基卡完小
安全办	袁玉聪	符佑奎	西泽乡、务德镇、靖外中学	西泽乡马戛完小、西泽乡中心小学、西泽乡睦乐完小
督审股	朱家富	符佑奎	格宜镇、阿都乡	祯祥初级中学、格宜镇第一中学、阿都乡发吉彝族村完小
师训办	樊兴福	马绍良	板桥街道、宣威九中	板桥街道耿屯完小
监管中心	徐衡	马现群	双河乡、乐丰乡	民族中学
信息中心	朱树明	马绍良	西宁街道、文兴乡、榕城中学	西宁街道明德小学
招生办	董祐	马现群	热水镇、落水镇、宣威七中	落水镇初级中学、落水镇朝阳小学、热水镇第一中学、热水镇吉科完小
教科所	孔德仓	符佑奎	得禄乡、龙潭镇	得禄乡中心完小
思政办关工委	徐美华	马绍良	丰华街道、虹桥街道	丰华街道第一小学
资助中心	李应龙	马现群	双龙街道、龙场镇	